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西南區3樓
承辦人：陳彥君
電話：02-27208889 分機1816
電子信箱：ns792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1330424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校園口腔衛教研習營課程文宣1份 (32418649_1133042405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局委託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辦理「校園口腔衛教研習營」，請貴校鼓勵所屬護理人員與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(以下簡稱牙醫師公會)113年6月20日(113)北市牙醫儒字第22113014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強化學校護理人員與教師口腔保健知識及實作技能，特辦理旨揭研習營，摘述如下：

(一)時間(兩日課程內容皆同，請擇一報名參加)：

1、第一場：113年7月10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1時50分

2、第二場：113年8月7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1時50分

(二)上課地點：達文西空間租借(台北市南京東路2段6號6樓)。

(三)對象：國小、國中、高中校護、護理師、老師。

(四)費用：免費參加。

濱江實中 1130625



QKAA1136004647

(五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採線上表單報名<https://reurl.cc/VDgA1Q>。

(六)此課程提供公教人員學習時數與護理師繼續教育學分
(依實際申請時數為主)。

三、如對旨揭研習營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活動聯絡人牙醫師公會許小姐：02-23965392分機213諮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

